

# 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管理會

## 第 60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03 年 2 月 18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0 分

地點：經濟部簡報會議室

主席：杜召集人紫軍

記錄：黃立三

出席委員及列席人員：

出席委員：

林委員慈玲(請假)	楊委員琇雅	林委員秀燕
鄭委員永銘	邱委員賜聰	葉委員俊宏
林委員秀燕	鄭委員培富	王委員運銘
劉委員明忠(請假)	江委員祥輝	李委員敏(請假)
朱委員文成(陳布燦代)		

列席人員：

核後端基金： 潘財務組長清水、張會計組長明杰  
黃添煌、鄭慶鴻、黃立三、鄭雅玲  
邱文柏、林秀香、唐雁寧

經濟部國營會：吳視察國卿

經濟部核廢料處理專案辦公室：李副主任清山、李文欽  
郭振基

經濟部會計處：王科長美璟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宣讀上(59)次會議紀錄及決議辦理情形

一、案由：擬具本會 103 年度「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現金收支估計及運用原則如說明，提請 審議。

說明：詳會議記錄附件第 1 頁至第 6 頁。

決議：通過。

辦理情形：為達立法院要求(基金貸予台電公司之比例以不超過 80%為原則)，本會財務組在 102 年底辦理當年度最後一次標購政府公債作業後，102 年底前貸予台電公司餘額占本基金餘額比例降至 77.16%。

決定：洽悉。

參、討論事項：

一、案由：本基金 102 年度（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決算收支報告，提請 審議。

說明：依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7 條規定，本基金年度預、決算之審議，係屬管理會任務。另本基金收支保管運用為昭公信，收支報告均提請管理會審議通過後辦理公告。爰此，102 年度決算收支報告(詳會議記錄附件第 7 頁至第 16 頁)，擬提 鈞會審議通過後，陳報經濟部及相關機關，並依例辦理公告。

邱委員賜聰發言：部分宣導業務及活動重複出現於各項計畫內容，是否誤植？

(會計組說明：針對無法歸屬於單一計畫之宣導業務及活動，採依一定比例分攤至各項計畫編列。)

葉委員俊宏發言：

1. 為免實際利息收入與預期收入差距過大，利率編擬請務求詳實。

2. 基金各項計畫執行率偏低，宜有管考機制，並應說明計畫執行進度落後之改善措施。

杜召集人發言及結論：

1. 准予備查通過，並請依規定辦理陳報及公告事宜。
2. 有關宣導業務及活動重複出現於各項計畫內容，請加註說明。
3. 基金各項計畫執行進度落後，請補充說明進度落後之改善措施。

二、案由：本基金 104 年度（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預算已編竣，提請 審議。

說明：依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7 條規定，本基金年度預、決算之審議，係屬管理會任務。爰此，104 年度預算收支報告（詳會議記錄附件第 17 頁至第 26 頁），擬提 鈞會審議通過後，陳報經濟部。

江委員祥輝發言：

1. 核廢料專責機構隸屬於經濟部，層級提昇仍不足，很多核廢料處理計畫，非經濟部可獨力完成，專責機構層級應提昇至行政院。
2. 基金綜合業務計畫計編列 3.42 億，主要為撥付地方回饋金用，其實爭取地方民眾支持核廢料處理計畫，更重要的是：教育、溝通及宣導，讓民眾認識了解輻射，就不會害怕核廢。
3. 目前基金編列僅考量用過核燃料採境內最終處置，且處置地質調查、設計及工程技術之花費不貲，建議基金用途應增加其他處理方式之研究，宜注意兩岸、國際發展，保留用過核燃料再處理及跨國合作之彈性。

邱委員賜聰輝發言：

1. 乾式貯存設施興建計畫名稱分為第一/二期是否妥適，宜審慎處理。
2. 核二廠用過核子燃料池的剩餘空間有限，應密切注意核二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計畫時程。

楊委員琇雅發言：出國計畫預算成長幅度很大，易被放大檢視，可否考量由國外專家來台主持教育訓練，人員訓練切割成國內、外兩部分。

葉委員俊宏發言：核一乾式貯存設施第二期興建計畫與除役計畫之環境評估是否合併送審，請台電公司評估時程急迫性。另除役計畫可直接進入二階環評，以縮短行政流程。

陳執行秘書發言：

1. 關於核能後端營運計畫之推動，台電公司確須加強教育宣導，台電公司將向江委員請益構想(環境天然背景輻射實時覽測)，並予以支持。
2. 台電公司針對低、高放射性廢棄物皆採境內、外平行推動，將俟機與國外洽商協同處理(置)放射性廢棄物之可行性。
3. 核二廠用過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計畫時程確實緊迫；台電公司除積極推動計畫，亦將研擬各項可行應變措施。
4. 核能電廠除役在國內尚屬首例，台電公司除邀請國外專家來台主持教育訓練，人員仍有必要至國外現有除役電廠實地訓練，目前所

列人數及天數均已盡量樽節。

杜召集人發言及結論：

1. 經濟部核廢料處理辦公室仍在評估專責機構之組織型態，未來如成立專責機構，亦僅屬執行單位。
2. 除役計畫出國預算成長幅度較高，易被放大檢視，惟確有必要。為期本項預算得順利通過，請針對出國訓練研習之必要性及預算編列之合理性，再詳予補充說明。
3. 104 年度預算同意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上午 10 時 30 分。